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59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时达”)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不超过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8)。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0万元购买了“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SDGA180500D)”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05%,投资期限为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11月1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1)。2018年11月1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45,000万元,取得收益4,593,698.63元,本金及理财收益于当日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公告日,公司已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1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CNYS(产品代码:185356)	保本浮动收益型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4月27日至2018年7月27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40%	4,936,438.36
2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1天(产品代码:2681180442)	期限结构型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10,000	2018年5月4日至2018年8月3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30%	1,072,054.79
23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2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5月09日至2018年8月09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4.3%	2,167,671.23
4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34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08月17至2018年09月17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3.45%	380,917.81
5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383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09月19至2018年10月22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3.25%	381,986.30
6	民生银行与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SDGA180500D)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11月1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05%	4,593,698.63

(二)截至公告日,公司已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1天(产品代码:268118Z764)	期限结构型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10,000	2018年8月9日至2018年11月8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15%	未到期
2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型存款(产品编号:XJXCKJ339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11月12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4.2%	未到期
3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4278)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10月30日至2019年01月30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3.8%	未到期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10,000万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33,000万元,均未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60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曾逸先生的通知,获悉曾逸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质押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情况

本次质押股东曾逸先生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其持有公司股份25,211,2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7%。张为菊女士,系曾逸先生配偶,其持有公司股份7,838,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6%。

喀什众智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智兴”),系曾逸等人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曾逸在众智兴中的出资比例为43.20%,众智兴持有公司股份1,750,0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8%。

曾逸先生与公司股东张为菊女士系夫妻关系。曾逸先生在公司股东众智兴的出资比例为43.20%,上述三方在本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

截止公告披露日,曾逸、张为菊及众智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4,800,0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61%。

二、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展期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曾逸	否	14,800,000	2017年11月2日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8月1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70%	展期
曾逸	否	1,500,000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8月1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5%	展期
曾逸	否	3,000,000	2018年7月13日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8月1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	展期
合计	—	19,300,000	—	—	—	—	76.55%	—

三、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曾逸	否	5,900,000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8月1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40%	补充质押
合计	—	5,900,000	—	—	—	23.40%	—

2、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曾逸先生的股份不存在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5,211,2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7%。曾逸先生本次质押5,9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3.4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逸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5,200,000股,占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72.4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6%。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

2、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61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权人
ZL201611268658.6	门机变频器的端口自学习方法及其门机变频器	发明	2016/12/31	2018/8/28	20年	第3050829号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辛格林纳新时达电机有限公司
ZL201410226544.X	一种电梯物联网中的链路保持方法和网关	发明	2014/5/24	2018/9/21	20年	第3082596号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ZL201511008742.X	电梯上行超速保护装置的测试方法	发明	2015/12/29	2018/9/21	20年	第3081935号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ZL201610322557.6	一种能产生负压的自举驱动电路	发明	2016/5/16	2018/9/21	20年	第3083119号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辛格林纳新时达电机有限公司
ZL201610637990.9	机器人控制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16/8/6	2018/9/21	20年	第3083734号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辛格林纳新时达电机有限公司、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奥瑞德 公告编号:临2018-065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左洪波先生及褚淑霞女士计划自2017年1月16日起6个月内通过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200万股,不高于1,000万股。增持期间,因受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窗口期以及股票停牌等因素影响,增持期限延期即自公司股票复牌具备购买窗口之日起6个月内。因公司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本次增持股份数量调整为不低于320万股,不高于1,60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临2017-015、临2017-075、临2017-095、临2017-101)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2018年11月2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发来的《告知函》:截至《告知函》出具之日,鉴于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目前资产状况与制定增持计划之时发生了重大变化,且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目前正在全力准备盈利预测补偿事宜之方案,基于优先进行业绩承诺补偿及解除股份司法冻结状态的风险解除考虑,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慎重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左洪波先生、褚淑霞女士。

(二)本次增持计划前,左洪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45,764,697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767,078,900股的19.00%;褚淑霞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98,426,933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2.83%;左洪波先生、褚淑霞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44,191,63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31.83%。

2017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2017年5月22日,公司发布《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75);上述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日,左洪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33,223,515股,占现在公司总股本1,227,326,240股的19.00%;褚淑霞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57,483,093股,占现在公司总股本的12.83%;左洪波先生、褚淑霞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90,706,608股,占现在公司总股本的31.8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为了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维护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地位,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拟实施如下增持计划:

(一)增持期间:自公司股票复牌具备购买窗口之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即自公司股票复牌具备购买窗口之日起;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种类:奥瑞德(证券代码:600666)无限售普通A股。

(三)增持数量:不低于320万股,不高于1,600万股。

(四)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合规方式。

(五)资金安排:所持股权质押融资所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及其说明

2018年11月2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发来的《告知函》:截至《告知函》出具之日,鉴于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目前资产状况与制定增持计划之时发生了重大变化,且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目前正在全力准备盈利预测补偿事宜之方案,基于优先进行业绩承诺补偿及解除股份司法冻结状态的风险解除考虑,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慎重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未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18-067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1月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2018年1月5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01)。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赛克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签约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产品名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SDGA180569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2,000万元

6、产品期限:40天

7、产品起息日:2018-11-01

8、产品到期日:2018-12-11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55%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赛克科技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此外,在投资过程中,也存在着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赛克科技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认购金额(单位:元)	币种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损益(元)
1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16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8	2018/8/7	30,000,000.00	人民币	1.55%-4.34%	642,082.19
2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16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8	2018/5/9	30,000,000.00	人民币	1.35%-4.25%	314,383.56
3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1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8	2018/5/9	60,000,000.00	人民币	1.35%-4.30%	636,164.38
4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CNYS18187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8	2018/5/8	60,000,000.00	人民币	4.55%	665,671.23
5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CNJ005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13	2018/3/15	20,000,000.00	人民币	1.15%-3.35%	55,068.49
6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CNJ005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13	2018/5/14	30,000,000.00	人民币	1.35%-4.35%	321,780.82
7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CNJ005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13	2018/8/13	30,000,000.00	人民币	1.55%-4.40%	654,575.34
8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H0000156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23	2018/3/26	10,000,000.00	人民币	1.15%-3.06%	25,989.04
9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H0000156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2/23	2018/3/26	10,000,000.00	人民币	1.15%-3.06%	25,989.04
10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43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5/21	2018/8/22	30,000,000.00	人民币	1.35%-4.50%	343,972.60
11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H000017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5/23	2018/6/22	20,000,000.00	人民币	1.15%-3.42%	56,219.18
12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H000017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5/23	2018/6/22	20,000,000.00	人民币	1.15%-3.42%	56,219.18
13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H000017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5/23	2018/6/22	15,000,000.00	人民币	1.15%-3.42%	42,164.38
14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CNYS18643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5/23	2018/11/23	60,000,000.00	人民币	4.65%	未到期
15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SDGA18039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9/14	2018/12/14	30,000,000.00	人民币	4.10%	未到期
16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SDGA18039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9/14	2018/10/24	40,000,000.00	人民币	3.70%	162,191.78
17	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SDGA18056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1	2018/12/11	20,000,000.00	人民币	3.55%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110,000,000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五、备查文件

1、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南京分行)。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5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事项已经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或兴业郑分”)签订《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条款:

1.1 产品名称: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2 产品币种:人民币

1.3 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1.4 产品规模:2,500万元

1.5 认购起点金额:100万元,超出认购起点金额的部分以100万元整数倍递增。

1.6 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57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1.7 成立日:2018年11月1日,本结构性存款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1.8 起息日:认购起息日为成立日当日。

1.9 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1.10 乙方提前终止:如果乙方提前终止本产品,将提前2个工作日通过乙方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并指定支付日(一般为提前终止日之后的3个工作日以内)。乙方将甲方提前终止日所持有的产品金额相对应的本金与收益(按协议2.2款约定如有)划转至协议中甲方活期账户或一本通账户。乙方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

2、收益条款

2.1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www.sge.com.cn。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2.1.1 观察期(产品存续期):2018年11月1日至2018年12月28日,如期间存款产品提前终止,观察期则为2018年11月1日至提前终止日。

2.1.2 工作日:北京工作日。

2.1.3 观察日价格: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2.2 收益计算方式

2.2.1 产品收益: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2.2.2 固定收益:固定收益=本金金额×1.81%×产品存续天数/365

2.2.3 浮动收益: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50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8%×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50元/克且小于700元/克,则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9%×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700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产品存续天数/365。

2.2.4 产品存续天数:如期间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到期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2.2.5 管理费: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甲方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2.3 本存款产品本金与收益的支付日:符合本协议第六条相关约定的,本存款产品的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乙方提前终止指定支付日由乙方一次性进行支付。

3、风险揭示

3.1 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信用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最差的情况下只能获得固定收益及浮动收益下方收益(即产品协议浮动收益条款中所列示的较低收益)。对于不具备相关投资经验的投资者,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可能较为复杂,客户到期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其预期收益目标。

3.2 流动性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除产品协议明确规定的客户可提前支取的情况之外,客户不可提前支取或终止本产品,可能导致客户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并可能导致客户丧失了投资其它更高收益产品的机会。

3.3 早偿风险:本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客户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4 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甚至导致客户资金遭受损失。

3.5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乙方引起或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兴业银行不承担责任,但兴业银行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通知甲方,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客户在指定兴业银行进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前,应对于上述风险均已知悉。客户在接触该项业务时,应清楚了解其风险和责任,谨慎入市交易。

3.6 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此类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具有保本承诺、安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三、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不会带来不利影响。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17年12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中信郑分《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7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1月4日赎回。

2、2017年12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7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1月25日赎回10,000万元,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3月28日赎回18,000万元。

3、2017年12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62天”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7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3月1日赎回。

4、2018年3月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34天”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3月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4月12日赎回。

5、2018年3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9,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5月25日赎回5,000万元,于2018年7月5日赎回3,000万元,2018年8月20日赎回1,000万元,2018年9月28日赎回10,000万元。

6、2018年4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43天》。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4月2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6月1日赎回。

7、2018年6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信郑分《共赢利率结构2038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6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6月15日赎回。

8、2018年6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04天》。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6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9月27日赎回。

9、2018年8月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十四期产品4》。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8月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0、2018年9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价格结构型)》。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0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1、2018年9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88天》。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0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2、2018年9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信郑分《共赢利率结构2212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0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3、2018年11月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兴业郑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1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8-139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简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针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公司董事长杨怀珍女士、